

消費者委員會 教育局 合辦

第二屆「智醒消費學堂」

「消費·智專研」專題研習

參加細則

活動目的

- 「消費·智專研」是一個透過觀察、體驗、感受、思考的自主和多元學習經歷，旨在鼓勵青少年：
- 認識及探討本地的消費文化和消費者權益，並提升自我保護能力
 - 以多角度思考不同的消費議題，例如：電子消費、綠色生活、可持續消費、公平貿易等
 - 關懷社區、關注弱勢/特殊需要人士的消費處境和需要
 - 發揮創意、探討創新科技於消費市場的應用
 - 通過搜集第一手資料，提升觀察力、分析力和多元思考能力
 - 透過撰寫考察計劃書、製作考察報告及／產品設計，鍛煉組織、協作、創意和解決問題能力

目標對象

全港中學生均可參加：

- 初級組：中一至中三學生
- 高級組：中四至中六學生
- 適合修讀「公民、經濟與社會」、「公民與社會發展」、「企業、會計與財務概論」、「經濟」、「科學、科技、工程、藝術和數學（STEAM）」及「設計與應用科技」等科目的同學參加
- 適合老師安排同學參加此活動，作為「價值觀教育課程」的多元學習經歷

主題及形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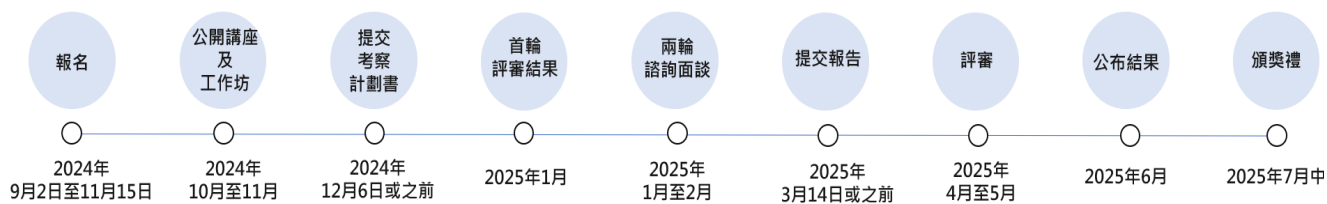
參加者可從 **4 個特定主題** 中選擇感興趣的本地消費議題，再擬定及提交簡單**考察計劃書**。經過**第一輪評審**後，主辦機構將**選出 50 份**考察題材最獨特創新、有趣味、有意義、能提供具體的設計方案、提出切實可行或具潛力的考察計劃書。

4 個特定主題包括：

- 消費行為、消費文化轉變、不同年代的消費價值觀之研究
- 消費及社區關懷（關注社區內不同人士的消費處境和困難）
- 可持續消費和綠色生活（關注消費對環境的影響，並針對問題提出可行的解決方案，以達致可持續消費和綠色生活的目標）
- 消費與科技（探討科技於消費市場之應用、如何透過科技改良現有產品/服務，以解決消費問題、關注符合道德的科技應用）

獲選的 50 組隊伍需透過搜集第一手資料，如實地觀察、調查訪問、親身體驗等，從而了解和分析消費者的心理、處境和行為模式，並進行反思及尋找新發現；或為達至可持續消費和綠色生活提出具體的設計方案；或探討科技為消費者帶來的改變和影響，並於**限期前（2025 年 3 月 14 日）完成及提交完整文字報告／多媒體作品**（詳見「作品及文件要求」）。

活動日程



參加辦法

1. 同時追蹤本會官方 Instagram 帳戶 [@consumercouncilhk](https://www.instagram.com/consumercouncilhk/) (<https://www.instagram.com/consumercouncilhk/>) 及「智醒消費學堂」官方 Instagram 帳戶 [@consumercouncil_sca](https://www.instagram.com/consumercouncil_sca/) (https://www.instagram.com/consumercouncil_sca/) 。
2. 參加者必須以學校名義參加，並由老師指導。
3. 小組或個人為單位參加均可，每隊最多 4 名同學，參加組別（初／高級組）以該隊最高年級隊員為準。
4. 每校參加隊數不限。
5. 學校可於 10 月開始於「[智醒消費學堂](#)」專頁下載考察計劃書。

報名日期：2024 年 9 月 2 日至 11 月 15 日

報名手續：請登入活動網頁 www.consumer.org.hk/sca 或通過此[連結](#)或二維碼網上報名。



學習活動及參考資料

消委會教育部將透過一系列公開講座、參觀、工作坊及諮詢面談等學習支援活動，為同學的考察意念、內容及方法等提出建議，並帶引同學觀察、發掘不同的消費處境，協助他們經歷這自主學習的歷程，歡迎老師及同學免費報名參加。

報告及交件要求

I. 考察計劃書

1. 計劃書以文字表達，主辦機構將提供計劃書樣板，參加隊伍需完成計劃書每項內容。
2. 每校最多可推薦和提交每組別 5 份作品以競逐。學校可先在校內進行初選，以甄選參賽作品，並於限期前向主辦機構提交考察計劃書，以進行第一輪評審。
3. 提交考察計劃書截止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6 日（下午 5 時正）。

II. 文字報告／多媒體作品

1. 文字報告／多媒體作品必須為原創作品及未經公開發表，亦不可一稿兩投。
2. 文字報告／多媒體作品可通過不同形式表達，包括文字、圖像、漫畫、影音製作、電腦軟件、網頁、模型，甚或其他能以實物提交的藝術形式，表達題旨。作品內容可同時以超過一種形式表達（例如：文字報告＋圖冊＋錄像，或設計圖＋模型等）。

3. 文字報告：不多於 30 頁（A4 紙）；
多媒體製作品：需附上一份作品簡介（不多於 1000 字），闡述內容或意念要旨；影音製作：不多於 15 分鐘。
4. 內容宜以精簡、準確表達意思為佳，避免以不同形式重複提交相近的內容。所有形式合計的整體內容以閱讀時間不超過 30 分鐘為限（包括下載時間）。
5. 所有報告，不論是文字、影音製作、或電腦軟件，須提交一份電腦檔案。模型只需提交相片或影片檔案。網頁則須以檔案形式儲存，並註明網址，及不用密碼登入下載；所有網頁須在繳交作品前上載互聯網，並至少保留一年供他人閱覽。
6. 為方便評審，所有提交之檔案須與 Windows 7 相容，並能以 Office 2007、IE 9、Media Player、Quick Time 或 Real Player 啟讀。詳細軟件要求及交件安排，請參閱稍後公布之「交件須知」。
7. 提交報告截止日期：2025 年 3 月 14 日（下午 5 時止）。
8. 交件後，各隊伍仍須自行保留作品檔案原件，以便日後作展覽或結集出版之用。

評審準則

I. 考察計劃書

考察題目(20%)： -原創性、生活化和有趣味。

考察目的(20%)： -「消費行為、消費文化轉變、不同年代的消費價值觀之研究」主題探討消費者的行為、消費文化及消費價值觀之改變。「消費與社區關懷」主題發掘社區內不同人士（特別是弱勢人士）的消費處境和困難，並提出解決問題的建議。「可持續消費」主題著重為相關問題提供解決方案及倡議負責任的消費行為。「消費與科技」主題則探討科技的應用如何解決消費問題，並關注符合道德的科技應用。

搜集資料的方法及考察計劃撮要(50%)： -「消費行為、消費文化轉變、不同年代的消費價值觀之研究」及「消費與社區關懷」以第一手資料為主，有系統及有效地搜集資料，提出切實可行的方法／步驟去完成考察報告。「可持續消費和綠色生活」及「消費與科技」構思則著重比較市面產品的功能及不足之處，提供具體方案設計或改良現有的產品/服務，以達到考察目的，並構思如何促進負責任的消費行為及符合道德的科技應用。

參考資料(10%)： -就考察題目作出相關資料搜查，並提供資料來源。

II. 完整報告

考察題材/角度 (20%)： -題材獨特、具有原創性、生活化、有趣味和富意義。

資料搜集 (20%)： -搜集第一手資料為主，並有系統、有效地搜集、整理和分析資料。
-了解目標對象的消費處境和需要，並進行有系統的分析。

報告內容 (40%)： -內容表達流暢、清晰、吸引。
-發掘主題的關鍵或提出有意義的問題，並有嶄新的發現和深刻的反思。
-精確提出適用於目標消費群的设计方案，设计具可行性、延伸性及實用性，並能有效改變消費者行為，有助推動可持續消費及綠色生活，促進負責任的

及符合道德的科技應用。

媒體運用 (20%): -媒體運用具創意、製作出色、呈現效果吸引，能有效傳達作品的內容／訊息。

獎項

初級組及高級組分別設有下列獎項：

冠軍：	獎學金港幣五千元、獎座及證書
亞軍：	獎學金港幣三千元、獎座及證書
季軍：	獎學金港幣二千元、獎座及證書
最佳表達方式獎：	獎學金港幣一千五百元、獎座及證書
最佳創意媒體獎：	獎學金港幣一千五百元、獎座及證書
最具話題流行消費獎：	獎學金港幣一千五百元、獎座及證書
最關愛社群消費體驗獎：	獎學金港幣一千五百元、獎座及證書
最佳可持續消費創意設計主題獎：	獎學金港幣一千五百元、獎座及證書
最佳科技與消費實踐獎：	獎學金港幣一千五百元、獎座及證書
最佳自選主題獎：	獎學金港幣一千五百元、獎座及證書
最踴躍參與獎*：	獎學金港幣一千五百元、獎座及證書

*最踴躍參與獎將頒予學生參與率最高的 3 間學校。

各組別均設有傑出作品獎，倘報告達到一定水平，更可獲嘉許證書，以資鼓勵。此外，每位成功提交考察計劃書之參加者亦會獲發參加證書。

結果公布

得獎名單將於 2025 年 6 月公布。得獎者將有專函通知及邀請出席於 2025 年 7 月中旬舉行的頒獎典禮。部分得獎隊伍將獲邀於頒獎典禮中進行作品分享，主辦機構將安排相關隊伍於典禮舉行前進行綵排。

其他細則及須知

1. 參加者須同意將參加作品免費提供主辦機構作教學、公開展覽、結集出版、發佈、進行其他宣傳或推廣活動之用、或上載到互聯網，供公眾閱覽，主辦機構有權對參加作品作出複製、改動、修改或刪減。
2. 參加者須留意作品應是**原創作品**，不可侵犯他人的知識產權，包括但不限於文字、照片、圖像、商標、歌曲、音樂、影片或卡通人物，作為報告內容及內文的裝飾用途（例如：背景、插圖、配樂）。
3. 參加者向受訪者或任何其他人士收集、使用及處理其個人資料前，須告知其參加作品會作上述用途，其個人資料會因而被公開，並徵得有關人士的同意。參加者應避免於作品內過度披露個人資料，以免衍生私隱問題。
4. 除得獎作品外，其餘提交的參加作品將於應屆活動完結後 12 個月全部銷毀。
5. 參加者在表格上提供的個人資料／資料會由消費者委員會（消委會）收集及處理，並用作「消費·智專研」之活動籌劃及賽後評估及消費者教育相關用途，包括但不限於處理和跟進參加者的查詢、向其提供我們之服務、邀請其參與我們之活動、交流、調查和研究（不論線上或線下）和辦理登記、向其發出或感興趣的資訊，例如有關消費者教育或我們的其他服務、進行研究和數據分析以保障、倡議和促進消費者教育，以及執行消委會的其他法定和行政職能。為此，消委會可能會將得獎學校和學生的資料披露給第三方服務供應商，以用作籌辦頒獎禮。除此之外，除非符合收集資料的用途，或為法律所容許或規定，否則消委會不會未經閣下同意而向第三者披露閣下的個人資料。消委會承諾會全力遵

守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的規定，亦會確保屬下職員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遵循有關規定。消委會採取適當步驟以保障所持的個人資料免受喪失、未經准許的查閱、使用、修改或披露。閣下有權查閱及更正所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更正資料要求應以書面向消委會教育部提出，消委會可能酌情就複印資料收取行政費用。閣下可[按此](https://www.consumer.org.hk/tc/privacy-policy)（<https://www.consumer.org.hk/tc/privacy-policy>）閱覽消委會的私隱政策。

6. 主辦機構可能於活動過程中進行拍攝及／或攝錄，當中或包括參加者之相片／錄像／作品及相關資料，以作教學、公開展覽、結集出版、發佈、進行其他宣傳或推廣活動之用、或上載到互聯網，供公眾閱覽。如參加者不同意相關使用，可透過書面向消委會教育部提出。
7. 參加作品只反映學生對消費文化的觀點，並不代表消委會立場。
8. 活動之舉行方式或不時更新，部分或會以視訊會議形式進行。
9. 主辦機構可因應需要增刪修訂活動的其他細則及規定，並適時通知各隊指導老師有關安排，亦會同步於活動網頁中公布。

查詢及聯絡

電話：2368 4073

電郵：sca@consumer.org.hk

傳真：2552 5377

地址：北角英皇道 633 號 20 樓

活動詳情

www.consumer.org.hk/sca

